

证券代码：870900

证券简称：弘景光电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,944,830.9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,938,103.51 元。资本公积为 12,367,896.98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1,597,046.98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770,850.00 元）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### 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